

# 古榆树下话禁毒 田间地头筑防线

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开展“6·26”国际禁毒日主题宣传活动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魏静)当第38个国际禁毒日的脚步来到,“健康

人生 绿色无毒”的理念在铁东区城东乡房身村6队生根发芽。6月17

日,市强制隔离戒毒所民警以“进农村、进家庭”为路径,在乡土间奏响禁毒戒毒宣传教育的强音,聚焦青少年药物滥用防范,为乡村织就坚实的防毒网。

浓厚的宣传氛围吸引着村民们纷至沓来,成为他们深入了解禁毒知识、明晰国家禁毒政策的重要窗口,为筑牢全民防毒墙打下坚实基础。

古榆浓荫作课堂,普法清音润心田。村中那棵历经两百多年风雨沧桑的古榆树,枝叶如盖,默默见证着时代变迁。而今,它又成为了禁毒知识传播的特殊讲台。戒毒民警就地取材,在古榆树下搭建起“流动禁毒课堂”。民警们以农村生活为切入点,将真实发生的案例化作通俗易懂的话语,向围坐四周的村民细细剖析毒品的危害。尤其针对极具迷惑性的新型毒品,从识别要点到防范技巧,进行了深入浅出的讲解。他们着

重强调青少年群体面临的药物滥用风险,字字恳切地呼吁家长与社会携手,共同守护青少年的身心健康,让家庭成为抵御毒品侵蚀的第一道坚固防线。生动的讲述引得村民纷纷驻足,现场互动热烈,求知的情在古榆树下不断升腾。

走村入户传真情,精准宣教暖人心。为了让禁毒知识真正走进村民生活,民警们带着精心准备的禁毒宣传手册、印有禁毒标语的折扇、实用的布兜等,走进一户户村民家中。他们与村民围坐在一起,像拉家常般亲切交谈,详细了解家庭情况,耐心解答村民们关于毒品、戒毒法律法规的种种疑问。面对家中青少年多的家庭,民警们更是反复叮嘱,给予重点辅导,将“健康人生 绿色无毒”的生活理念深植村民心中,鼓励大家积极投身禁毒斗争,共同为建设无毒乡村贡献力量。



## 十年“沉睡案”终执结 司法温度暖人心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李雪 通讯员 魏熙光)近日,在双辽市人民法院执行局开展的“终本清仓、查人找物”专项行动中,一起横跨近十年的借款纠纷案件圆满执结。这一成果不仅切实保障了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更生动展现了司法为民的责任与担当。

时间回到2015年6月,高某向张某借款2万元,双方约定月息2分,借款期限为3个月。然而,借款到期后,高某却未按约定履行还款义务。尽管张某多次催讨,仍无济于事。同年12月,张某无奈之下向双辽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经法院调解,双方达成协议,高某承诺于2016年3月一次性偿还2万元本金。但到了约定时间,高某依旧没有主动履行还款责任。张某申请强制执行后,因未发现高某可供执行的财产,案件不得不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在过去的十年里,虽然案件暂时“沉睡”,但执行干警始终没有放弃追踪。2025年5月13日,申请执行人张某再次申请恢复执行,这起陈年旧案随即被列为专项行动的重点攻坚对象。执行干警迅速行动,

充分运用线上查控系统,第一时间冻结了高某部分资金,并及时联系高某,督促其履行剩余还款义务。面对高某以身患重疾、经历两次大手术为由推脱的情况,执行干警耐心释法:“法律文书具有权威性,履行法定义务是底线。拒不执行不仅将面临法律强制措施,还会对家人生活造成负面影响。”

考虑到高某的实际健康状况,执行干警在了解到她有一子后,拨通了其子的电话。通过耐心细致地沟通,执行干警不仅向其阐明了法律规定,更从亲情和责任的角度进行劝解。高某之子深受触动,表示虽已为母亲偿还了不少债务,但为避免因母亲的案件给自己带来负面影响,更为了身患重疾的母亲,愿意配合法院工作。在执行干警的见证下,他将剩余8000元案款通过转账方式支付给申请执行人张某。

至此,这起长达近十年的“沉睡案”终于画上圆满句号。此次执行工作既彰显了司法的威严,又体现了法律的温情,实现了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双辽市人民法院执行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将持续深入推进专项行动,努力让每一份生效裁判都转化为群众看得见、摸得着的公平正义,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

## 守住钱袋子 护好幸福家

伊通人民法院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李雪 通讯员 刘佳帝)为进一步增强社会公众防范非法集资的意识和能力,守护人民群众的“钱袋子”,当好群众金融安全的“守门员”,伊通人民法院法官干警来到该县运动场,开展“守护钱袋子 护好幸福家”主题宣传活动。

一到宣传点,群众就围了上来。“你好,法官,我爸妈最近老是被拉去听讲座,劝买‘养老会员卡’靠谱吗?”“有一次我参加了一个讲座,说领我们旅游,费用他们出,还让我投资他们的项目,说两年之后挣的钱足够我们在市区买套房,能不能投,会不会是非法集资。”……

听到群众的问题后,法官耐心细致地为群众一一讲解非法集资的概念、常见手段、危害后果,以及如何识别和防范非法集资等内容,并结合真实案例,深入浅出地剖析犯罪分子的作案手法,提醒群众不要

轻信“高额回报”“快速致富”等虚假承诺,避免陷入非法集资的陷阱。

同时,在宣传过程中,针对老年人群体,进行了养老诈骗重点宣传和风险提示,着重讲解了以“养老服务”“养老项目”为幌子的非法集资骗局,提醒他们要保持警惕,遇到可疑情况多与子女商量或及时向有关部门咨询。

听完法官的解答后群众对非法集资的认识更加清晰,防范意识和识别能力得到有效提高,并表示,通过宣传活动了解到了非法集资的多种形式和危害,今后在投资时会更加谨慎,不轻易相信高收益承诺,避免陷入非法集资陷阱。

伊通人民法院将持续加大对非法金融活动的打击力度,常态化开展覆盖广、多层次、接地气的宣传活动,提高群众的风险防范意识,以实际行动守护好人民群众的“钱袋子”,为平安伊通建设奠定良好基础。

## 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李雪 通讯员 吴聪)近日,铁东区人民法院顺利执结一起被执行人返还申请执行材料款、安装费的执行案件,有力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彰显了司法的公正与权威。

据悉,申请执行人是一家电机水暖修理部,被执行人此前在该修理部购买相关材料,购买完成后,却一直未付款。多次协商无果后,申请执行人向铁东法院提起诉讼。经法院审理判决,被执行人须在规定的期限内给付所欠材料款。然而,判决生效后,被执行人仍拒不履行给付义务,申请执行人遂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法官第一时间向被执行人送达执行通知书和报告财产令,责令其履行法律义务并如实申报财产状况,但被执行人既未履行义务也未申报财产。执行法官通过网络查控系统对被执行人的银行存款、车辆、房产等财产进行了全面查询,第一时间冻结了被执行人名下银行账户,执行法官多次联系被执行人,

向其释法明理,告知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的严重后果。在强大的法律威慑和执行法官的耐心劝导下,被执行人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主动联系执行法官,表示愿意配合执行,并筹措资金将材料款一次性支付给申请执行人。

至此,这起从执行立案到执结仅用时十天的材料款返还执行案件得以圆满执结。申请执行人在收到全部执行款后,特地来到法院,向执行法官送上锦旗,表达内心的感激之情:“感谢法官为我追回了这笔款项,让我感受到了法律的公正和力量。”

相关法官表示,这起案件的成功执结,不仅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也向社会传递了“生效法律文书必须履行,拒不执行必将受到法律制裁”的强烈信号。铁东区人民法院以全市法院正在开展的“夏日攻坚”专项行动执行为契机,将进一步加大执行力度,不断创新执行方式,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为进一步强化交通安全源头管理,提升驾驶学员的文明交通素养,6月18日,伊通公安局交警大队深入驾校,开展“文明交通 安全‘驶’于足下”主题宣传活动,在学员们在接触驾驶技能的萌芽阶段,就将文明出行、安全驾驶的理念深深“种”入心中,从源头筑牢交通安全防线。

全媒体记者 崔圣驰 摄

## “检察+司法”双剑合璧 筑牢跨区域活动社区矫正对象监管防线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魏静 通讯员 赵春)为扎紧社区矫正对象动态监管的“安全绳”,杜绝脱管漏管隐患,近日,铁东区人民检察院与区司法局携手出击,针对2名因工作需要频繁跨市县活动的社区矫正对象,开展专项抽查与法治告诫行动。此次行动以“检察监督+司法管理”双轮驱动,为社区矫正工作织就一张坚不可摧的安全防护网,助力社区矫正对象顺利融入社会,有效降低重新犯罪风险。

多维核查严把关,精准监管无死

角。此次专项抽查聚焦社区矫正对象跨区域活动的真实性与必要性,开启“地毯式”核查模式。工作人员深入社区矫正对象工作单位实地走访,与企业负责人细致交流,全方位了解其工作情况;通过精准核验行程轨迹,让每一次外出都有迹可循。经严谨核查,2名社区矫正对象均严格依规履行审批手续,实际活动轨迹与报备内容高度契合,未出现任何违规行为。

法治告诫强意识,心理疏导暖人

心。检察官在现场化身“普法卫士”与“心灵导师”,不仅向社区矫正对象详细讲解跨区域活动审批流程、活动范围限制及违规需承担的法律后果,还针对其工作与矫正管理的矛盾点进行深入剖析,引导他们树立牢固的“在矫意识”与“责任意识”。同时,同步开展心理疏导,缓解社区矫正对象的心理压力,让法治的威严与司法的温度交织,为社区矫正对象的矫正之路保驾护航。

深化协作谋长效,动态防控护

稳定。此次联合抽查是检察机关强化刑事执行法律监督、推动社区矫正规范化建设的关键一步。铁东区人民检察院将进一步深化与司法行政部门的协作,构建跨区域活动动态预警机制。针对高频次跨市县活动对象,实施重点跟踪监督,综合运用定期抽查、信息化核查、联合研判等手段,推动社区矫正监督从“被动应对”向“主动防控”转型升级,全力维护刑事执行公平公正,守护社会和谐稳定。

## “法治副校长信箱”进校园 搭建青少年维权“直通车”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李雪 通讯员 张娜)为深入贯彻落实省高院《2025年全省法治副校长工作方案》,切实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近日,梨树县人民法院立案庭庭长岳雯雯走进梨树县新鲜一小,设立“法治副校长信箱”,张贴电子邮箱,为青少年健康成长撑起法治“保护伞”。

活动现场,岳雯雯与新鲜一小学校

领导共同设立“法治副校长信箱”,信箱上标注了电子邮箱地址。她表示,信箱和邮箱的设立旨在为孩子们提供一个安全、私密的倾诉渠道,若学生在学习生活中遇到校园暴力、欺凌恐吓、家庭矛盾、青春困惑等难以启齿的问题,可通过匿名信件或邮件反映情况。法院将安排专人定期取信,针对学生反映的问题及时跟进,联合学校、家长共同

解决,必要时提供法律援助,确保学生权益得到保障。

岳雯雯与新鲜一小学校校长及教师代表进行了座谈,详细了解近期学生中是否存在不良行为倾向、校园安全隐患及家庭教育难点。她表示,青少年正处于身心发展的关键期,法治教育不仅要“进校园”,更要“入心田”。针对校园暴力、网络侵害等高发问题,法院将联合学

校开展“订单式”普法,通过案例分析、情景模拟、互动问答等形式,引导学生树立法治观念,增强自我保护意识。

梨树县人民法院将持续推进法治副校长工作走深走实,通过“送法进校园”“模拟法庭”“法院开放日”等多样化活动,让法治种子在青少年心中生根发芽,为建设平安校园、法治社会贡献司法力量。